

新臺幣八千元，至超過部分均已悉數繳交國庫。

（四十九）行政院函送邱委員志偉就故宮相關產品遭對岸盜版、抄襲問題所提質詢之書面答復，請查照案。

（行政院函 中華民國 104 年 5 月 13 日院臺專字第 1040025338 號）

（立法院函 編號：8-7-10-324）

邱委員就故宮相關產品遭對岸盜版、抄襲問題所提質詢，經交據有關機關查復如下：

- 一、世界各國著作權保護均採「屬地原則」，我國於 2010 年 6 月 29 日與中國大陸簽訂「海峽兩岸智慧財產權保護合作協議」，係兩岸雙方為保障海峽兩岸人民權益，促進兩岸經濟、科技與文化發展，就兩岸智慧財產權（包括專利、商標、著作權及植物品種權），建立包括著作權認證服務、業務交流平臺及共同打擊跨境不法之協處機制等合作內容，以更直接、有效且快速地協助國人解決在中國大陸面臨之智慧財產權問題。在本協議架構下雙方所建立之執法協處機制，明文規定依各自規定妥善處理智慧財產權保護問題，而國人之著作權保護，已因本協議建立之各項合作機制，相較他國權利人在中國大陸所受之保護更為快速有利。
- 二、故宮對於文物所衍生之智慧財產權侵權爭議案，於查到疑似侵權商品後，立刻邀集院內同仁及律師妥善「判斷」是否侵權，蓋侵權主張不得任意為之，否則將有被反訴之法律風險。有鑑於此，故宮擬委託具有大陸地區律師執業資格，並在本國設有營業所之專業服務廠商，就大陸地區仿冒仿製文物、文化創意產品、藝術紀念品等文物衍生商品、出版品及侵害智慧財產權之情事詳加調查，進一步針對侵權情事進行和解、仲裁、訴訟等法律救濟，在最大程度上維護權益。至此等行為是否構成著作之侵害問題，尚須個案判斷處理，與是否需修改「海峽兩岸智慧財產權保護合作協議」無關。惟經濟部為協助故宮釐清典藏文物是否受著作權保護，近期將邀集故宮及相關單位進行研議。

（五十）行政院函送許委員淑華就強化公務部門對網路社群、即時通訊軟體等新科技之資通訊安全問題所提質詢之書面答復，請查照案。

（行政院函 中華民國 104 年 5 月 13 日院臺專字第 1040025319 號）

（立法院函 編號：8-7-10-305）

許委員就強化公務部門對網路社群、即時通訊軟體等新科技之資通訊安全問題所提質詢，經交據有關機關查復如下：

- 一、為積極推動國家資通安全政策，行政院已於民國 90 年 1 月成立「國家資通安全會報」（以下簡稱資安會報）。100 年 3 月成立行政院資通安全辦公室，資安會報下設網際防護及網際犯罪偵防等 2 體系，其任務包括整合資安防護資源、推動資安相關政策、防範網路犯罪、維護民眾隱私及建立資通訊基礎建設安全，分別由經濟部推動資安標準規範；行政院資通安全辦公室推動政府各項資安機制、辦理通報應變及落實資安稽核制度；教育部推動資安基礎教育及培育資安人才；法務部負責個資保護及法制推動；內政部負責防治網路犯罪；通傳會負責網

路內容安全及建立資通訊基礎建設安全信賴機制。

- 二、我國政經情勢特殊，近年屢遭駭客以進階持續威脅（Advanced Persistent Threat, APT）攻擊，企圖竊取公務、國防及商業機密。行政院除積極推動第四期「國家資通訊安全發展方案」及資安組織機制調整，期逐步落實「建構安全資安環境，邁向優質網路社會」之願景外，另為落實各項資安工作，該方案分別依「強化國家資安政策，建立安全資安環境」、「完備資安防護管理，分享多元資安情報」、「奠基資安技術能量，整合科技實務應用」及「擴大資安人才培育，加強國際資安交流」等策略目標，規劃 20 項執行策略及 52 個行動方案，並分由相關機關共同推動辦理。
- 三、鑒於近來網路即時通訊軟體（如 LINE）逐漸成為網路犯罪或攻擊活動溫床，爰行政院多次重申所屬各機關應落實公務機關個人電腦非經核准，不可安裝非公務用軟體（包括即時通訊軟體在內）之規定，並要求所屬機關不應使用即時通訊軟體處理或談論公務。資安會報每年亦針對重點機關辦理大規模網路攻防演練及宣導活動，並針對各階層公務人員提供資安職能訓練與評量，以提升公務人員資安意識。

（五十一）行政院函送許委員淑華就水資源管理問題所提質詢之書面答復，請查照案。

（行政院函 中華民國 104 年 5 月 13 日院臺專字第 1040025320 號）
（立法院函 編號：8-7-10-306）

許委員就水資源管理問題所提質詢，經交據有關機關查復如下：

- 一、鑑於水資源涉及經濟、產業與社會等整體性環境，為確保民國 120 年（目標年）供水穩定，行政院已核定「新世紀水資源政策綱領」作為長期水資源整體上位指導策略；經濟部水利署亦正檢討臺灣地區北、中、南、東及離島等各區域水資源經理基本計畫，提報行政院核定後，作為各區域推動各項水利建設計畫藍圖，以滿足未來國家整體發展需求為目標。此外，國發會統籌管控政府公共建設經費審議，衡酌考量社經等各種層面因素，持續協助推動各項水利建設，近年來所核列水利建設計畫經費每年平均約 138 億元，主要類別包括水利建設規劃、多元化水資源開發、水資源調度、水資源經營管理、防洪排水及水利產業計畫等，重點計畫例如「湖山水庫工程計畫（91-105 年）」、「烏溪烏嘴潭人工湖工程計畫（104-112 年）」、「公共污水處理廠放流水回收再利用示範推動方案」及「板新地區供水改善計畫二期工程（96-106 年）」等。
- 二、臺灣地區年平均降雨量為世界平均值之 2.6 倍，惟因降雨量豐枯不均且坡陡流急，每人每年所分配降雨量僅為世界平均值五分之一。我國面臨之水資源問題係整體性環境、經濟與社會問題，需多元思考整體解決策略；經濟部已提出四大策略如下：
 - （一）節約用水：積極推動全國、全民及全面之三全節水運動，使臺灣邁向「節水型社會」，目前我國每人平均生活用水量已降至 273 公升，較日本之每人平均生活用水量 289 公升為低。